

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24-007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披露《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5），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披露《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对部分提案名称及表格格式进行了更正。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三）

7. 会议出席对象

(1) 2024年1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光谷金融港B7栋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赖春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俊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邝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爱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杜耀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何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孟军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	应选人数(2)人

	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邹学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吴宝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对上述议案的特别说明：

1. 议案 1、议案 2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议案，且候选人人数均大于 1 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2. 独立董事候选人杜耀文先生、何国华先生、孟军梅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后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3. 议案 3 为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且候选人人数均大于 1 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1、2 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

2024 年 1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9:30-12:30，下午 14:00-18:30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金融港 B7 栋 9 楼

3.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等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3) 股东也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接收地邮戳为准。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携带上述证件于会前半个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4)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 柯；王俊芳

电话：027-86655050-8879

传真：027-86695525

联系邮箱：IR@shengtian.com

5. 其他注意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代理人，请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494
2. 投票简称：盛天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3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议案	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赖春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俊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邝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陈爱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杜耀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何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孟军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 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 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邹学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吴宝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非职工代表监事	√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议案，以在“选举票数”下面的方框中填写的票数为准；对于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议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可以自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_____

（需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p>注：</p> <p>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p> <p>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p> <p>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p>	
<p>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p> <p>年 月 日</p>	